

# 中共中国音乐学院委员会教师工作部文件

国音教发〔2021〕15号



## 关于开展“为党育人，为国育才” ——国音教师讲述我（我们）的育人故事 活动通知

### 各二级党组织：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清华大学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，展示国音教师忠于党的教育事业、践行教书育人神圣使命的生动实践和感人事迹，唱响“为党育人，为国育才”主旋律，进一步强化广大教师“听党话、跟党走”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，以实际行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。根据市委教工委、市教委办公室《关于开展“为党育人，为国育才”——第三届北京市大中小幼教师讲述我（我们）的育人故事活动的通知》精神，结合《中共中国音乐学院委员会关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推进“三全育人”工作实施方案》要求，决定在全校开展“为党育人，为国育才”——国音教师讲述我（我们）的育人故事活动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### 一、活动主题

为党育人，为国育才

### 二、活动时间

2021年5月—9月

### 三、主要内容

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清华大学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，围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，组织国音教师讲述我（我们）的育人故事，回望执教的初心使命。

**“我的育人故事”**讲述者为一线教师、辅导员、班主任等，重点讲述秉承“三全育人”理念，围绕培育学生成长成才的爱岗敬业、无私奉献的生动故事；**“我们的育人故事”**讲述者为各基层党组织书记、副书记，各院系主任、副主任，党群部门及行政教辅管理人员等，重点讲述本单位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生动故事。讲述内容要突出“为党育人，为国育才”的鲜明主题，集中展示国音教师坚持党的教育方针，始终同党和人民站在一起，自觉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，做“大先生”，做学生为学、为事、为人的示范。

### 四、活动安排

1. 组织动员（5月）。各二级党组织按照通知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组织动员本单位教职工积极参与活动。

2. 基层讲述（6月中旬前）。各二级党组织结合党史学习教育、“永远跟党走”主题教育活动、“‘艺’心向党”主题党日活动等，开展基层讲述活动，并向学校推荐本单位优秀讲述人1-2名。

3. 校级评审（6月下旬）。学校于6月下旬组织召开“国音教师讲述我（我们）的育人故事”活动评审会，遴选具有时代性、典型性和示范性的优秀讲述人若干，并向市委教工委推荐本校优秀讲述人1名。

4. 全校展示（9月）。组建校级优秀讲述人宣讲团，结

合庆祝第 37 个教师节系列活动和党史学习教育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等，举办“国音教师育人故事分享会”，在全校范围集中宣讲和展示。

### 五、工作要求

1. 各二级党组织要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将讲述活动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举措，结合“三全育人”工作“十大”育人工程组织开展，进一步提升育人成效。

2. 各二级党组织要及时总结本单位经验做法，加强宣传引导，讲好基层故事，展示教师风采，以此发挥榜样教师的示范带动作用，进一步推进师德师风建设，营造浓郁氛围。

3. 各二级党组织于 6 月 7 日（周一）前填写活动回执（附件），向学校推荐本单位讲述人 1-2 名；于 6 月 21 日（周一）前将讲述案例电子版报送指定邮箱。每个案例不超过 1600 字，讲述时间在 8 分钟左右。

联系人：朱留丹 王楠 电话：64887383

邮 箱：ccm-net@126.com

附件：活动回执

中共中国音乐学院委员会教师工作部

2021 年 5 月 11 日

附件:

**“为党育人，为国育才”**  
**——国音教师讲述我（我们）的育人故事活动回执**

报送单位:

填报人:

联系电话:

序号	讲述人姓名	讲述人简要介绍（150 字以内）	讲述题目
1			
2			